

新校注陈修园医书

伤寒论浅注



新校注陈修园医书

伤寒论浅注

陈绍宗 刘孔藤 俞宜年 校注

俞长荣 审阅

福建科学技术出版社

一九八七年·福州

内 容 提 要

本书为清代医家陈修园主要著作之一。

全书共六卷。作者认为，仲景《伤寒论》三百九十七节，每一节自成一法。故别创体例，采择浅显文字，用小字条贯于《伤寒论》原文之中，使之一气呵成，明白晓畅。又于每一节之后，扼要标明其法之所在。并根据原著精神，合若干节为一段，采用“按”“述”“引”等形式进行综合评论，旨在畅达经义，使学者乐于习诵，故特加意于一“浅”字。

全书反映了陈氏“反对错简，维护旧论”的学术思想，尤其体现了作者师古而不泥古的治学方法。所以一直是学习《伤寒论》的重要参考书之一。

为方便读者，特据《南雅堂医书全集》及其它有关各书进行校注。

新校注陈修园医书

伤 寒 论 浅 注

陈绍宗 刘孔藤 俞宜年 校注

俞长荣 审阅

*

福建科学技术出版社出版

(福州得贵巷27号)

福建省新华书店发行

福建新华印刷厂印刷

开本787×1092毫米 1/32 7印张 132千字

1987年11月第1版

1987年11月第1次印刷

印数：1—3,130

ISBN 7—5335—0054—7/R·5

书号：14211·160 定价：1.25元

前 言

陈修园，名念祖，福建长乐人。生于清代乾、嘉、道光年间（约公元1753~1823年）。他学识渊博，医理精湛，不仅是一位富有创见的医学理论家和医术超群的临床家，同时也是一位杰出的中医学科普作家。

陈氏热爱祖国医学，以继承、发扬这一宝贵的民族文化遗产为己任，孜孜不倦地为之奋斗终身。他对古典医籍的钻研，功力深厚，涉猎广泛，并博取众长，结合个人实践，写出许多著作，因而自成一家。特别可贵的是，他不鄙薄貌似浅易的中医学普及工作，数十年如一日，本着“深入浅出、返博为约”的精神，采用通俗易懂的文字，来阐释古奥艰深的中医学理，为后学者启开了升堂入室的方便之门。

陈氏著作颇多，业经肯定的有：《神农本草经读》、《时方歌括》、《时方妙用》、《医学三字经》、《医学实在易》、《医学从众录》、《伤寒论浅注》、《金匱要略浅注》、《伤寒真方歌括》、《金匱方歌括》、《长沙方歌括》、《景岳新方砭》、《女科要旨》、《灵素集注节要》、《十药神书注解》、《伤寒医诀串解》等十六种，包括了从基础到临床，从入门、普及到提高等方面的内容，灌注着陈氏的理论、心法和经验。其内容深入浅出，切于实用。有人称道他的文章是：“连篇连牍而不繁，寥寥数语而不漏。”他的著作，一百多年来流传广泛，影响深远，成为中医自学

与教学的重要书籍。

因此，搜集、整理陈氏的医学论著，并加以发扬光大，是中医学界一项责无旁贷的任务。为此，我们选择了陈修园著作的适当版本，进行了校勘、注释和标点断句。全套丛书，定名为《新校注陈修园医书》，由福建科学技术出版社分册出版。

祖国医学在漫长的历史发展过程中，虽然几经摧残，但仍人才辈出，代有名家，经验日益丰富，理论不断发展，此中道理，值得探讨。我们希望通过陈修园著作的校注出版，有助于更好地，全面、系统、深入地研究陈氏的学术成就和学术思想；有助于探索中医名家的成长道路，摸索中医人才的培养规律；同时，也给中医临床、教学、授徒与自学提供一份宝贵的参考资料。

然而，由于时代的局限和遵古太甚，陈氏对于祖国医药学的发展，难免认识不足；而对持不同学术观点的医家的批评，未免失之过激；这是学习、研究陈修园学术思想时应该引为注意的问题。

中华全国中医学会福建分会

《陈修园医书》校注组

1981.8.

校 注 说 明

一、本书以光绪戊申年上海章福记石印本为底本，以福州宏文阁藏板木刻本（简称“宏文阁本”）和南雅堂藏板木刻本（简称“南雅堂本”）分别作为主校本和旁校本；并参考商务印书馆校印的成无己《注解伤寒论》（简称“成本”）和赵开美复刻的宋版《伤寒论》（简称“赵刻本”）以及《素问》、《脉经》等进行校勘。对其中脱漏及衍文等，均在“注释”项中予以说明。个别明显错误处则予径改。

二、从陈修园自订的“凡例”中看出，陈注是据张隐庵（著《伤寒论集注》）和张令韶（著《伤寒论直解》）二家之说为主，又博采其他各家独特之言。原条文是据林亿校正（即“赵刻本”）和成无己的注解本（陈氏据“成”本较多）。而“赵刻本”与“成本”条文有许多出入。为尽量保持陈氏原著原貌，凡原条文除明显错简已由陈氏勘正外，其余悉依“成本”。因这次校勘任务不是校“成本”与“赵刻本”孰正孰误，故两版本互异处不另出注。

三、本书卷次依底本排列。校注部分均以“注释”形式按脚注序号排于各节条文之后。原著卷六末附有几篇“跋”或“后跋”，多属饰文，无甚参考价值，故此次未予收入。

四、对书中难字、僻字以及不易理解的词句、典故等的注释，仅着重于陈修园著述部分，并仅在首次出现时注释，再次出现者则从略。至于《伤寒论》原条文，因陈氏已作了“浅注”，故一般不再加以注释。

五、原书体例是按《伤寒论》原文依次于每条前后以小字夹注，对使用现代标点符号有一定困难。若按原条文与小字注连贯读，势必影响原条文句读标点；若顾及原条文句读完整性，则小字注读法又受影响。鉴于陈修园编写时是把小字注融于条文中而一气呵成，故这次在使用标点符号时只得顺从陈氏原意。

六、原书中的繁体字，一律代以国务院公布的简化字；至于古体字和通假字，或改为简化字，或在“注释”栏里说明之。

七、原书系竖排本，现改为横排本，故原书中的“右”字，一律易为“上”字。

原 序

余每览越人入虢之诊^①，望齐侯之色，未尝不慨然叹其才秀也。怪当今居世之士，曾不留神医药，精究方术，上以疗君亲之疾，下以救贫贱之厄，中以保身长全，以养其生。但竟逐荣势，企踵权豪，孜孜汲汲，惟名利是务；崇饰其末，忽弃其本，华其外而悴其内，皮之不存，毛将安附焉？卒然遭邪风之气，婴非常之疾，患及祸至，而方震栗，降志屈节，钦望巫祝，告穷归天，束手受败。赍百年之寿命，持至贵之重器，委付凡医，恣其所措。咄嗟呜呼！厥身已毙，神明消灭，变为异物，幽潜重泉，徒为啼泣。痛夫！举世昏迷，莫能觉悟，不惜其命，若是轻生，彼何荣势之云哉？而进不能爱人知人，退不能爱身知己，遇灾值祸，身居厄地，蒙蒙昧昧，蠢若游魂。哀乎！趋世之士，驰竞浮华，不固根本，忘躯徇物，危若冰谷，至于是也！余宗族素多，向余二百。建安纪年以来，犹未十稔，其死亡者三分有二，伤寒十居其七。感往昔之沦丧，伤横夭之莫救，乃勤求古训，博采众方，撰用《素问》、《九卷》、《八十一难》、《阴阳大论》、《胎胪药录》，并平脉辨证，为《伤寒杂病论》合十六卷。虽未能尽愈诸病，庶可以见病知源。若能寻余所集，思过半矣。夫天布五行，以运万类；人禀五常，以有五脏。经络府俞，阴阳会通，元冥幽微，变化难极。自非才高识妙，岂能探其理致哉？上古有神农、黄帝、岐伯、伯高、雷

公、少俞、少师、仲文，中世有长桑、扁鹊，汉有公乘阳庆及仓公。下此以往，未之闻也。观今之医，不念思求经旨，以演其所知，各承家技，终始顺旧。省疾问病，务在口给；相对斯须，便处汤药。按寸不及尺，握手不及足；人迎趺阳三部不参；动数发息不满五十。短期未知决诊，九候曾无仿佛；明堂阙庭，尽不见察，所谓窥管而已。夫欲视死别生，实为难矣！孔子云：生而知之者上，学则亚之，多闻博识，知之次也。余宿尚方术，请事斯语。

汉长沙太守南阳张机仲景撰②

程郊倩注曰：古人作书，大旨多从序中提出。孔子于《春秋》未尝有序，然其言曰：知我者其惟《春秋》乎，罪我者其惟《春秋》乎！又曰：其义则丘窃取之矣，即此是《春秋》孔子之自序。孟子则曰：孔子惧作《春秋》。又曰：孔子作《春秋》，而乱臣贼子惧，是即孟子之代《春秋》序也。迄今未读《春秋》者，亦能道及《春秋》，无非从此数句书读而得其大旨。余读《伤寒论》仲景之自序，竟是一篇悲天悯人文字，从此处作论，盖即孔子惧作《春秋》之微旨也。缘仲景之在当时，犹夫春秋之有孔子，道大莫容，一时惊怖其言而不信。是以目击宗族之死亡，徒伤之而莫能救，则知仲景之在当时宗族且东家丘之矣③。况复举世昏迷，莫知觉悟，安得不贻百年之寿命，持至贵之重器，悉委凡医，恣其所措乎？“恣其所措”四字，于医家可称痛骂，然实是为病家深悼也。医家苦于不知病，病家苦于不知医。“知”之一字，两难言之。若欲爱人知人，先是爱身知己。凡勤求博采，从天之五行、人之五常，与夫经络脏腑、阴阳会通外，殚了

多少体认工夫④。此非医之事，而已之事也。医不谋之己而谋之人，则医者人也，而厥身已毙，⑤神明消灭，变为异物，幽潜重泉，徒为啼泣者已也，非人也，医不为之代也。从此处语医，自是求之于己，不复求之于人。从己求医，求之于知；从人求医，求之于行。知行合一之学，道则皆然，医事独否。知则必不能行，行则未必能知。行者之精神力量都用在“行”上，何由去“知”？但能各承家技，终始顺旧，罔不行矣，终日杀人，亦只是行。知者之精神力量都用在“知”上，何暇去“行”？即使欲行，而思求经旨，以演其所知，较之相对斯须便处汤药者，钝不如敏，庶已见病知源；较之省疾问病务在口给者，藏不如炫，徒知活人孰与活口？所以群言莫正，高技常孤。在仲景之身，已是一钝秀才，持此海及于医，又何利于医而屑其教诲者？故半夜晨钟，仅于序中为蒙蒙昧昧辈一唤，起此游魂，预掩其啼泣也。若是真正惜命，亟从己上作工夫，等医事于自家之身心性命，即君亲亦是己之君亲，贫贱亦是己之贫贱。至若“保身长全，以养其生”，盖是己之身与生，从爱身知己中广及爱人知人，无非自己求之者，于己处求知，不于己处求行，则寻师俱在吾论中，无他觅也。其间“见病知原”，是全论中丹头；若能“寻余所集，思过半矣”，是全论中鼎灶；“思求经旨，以演其所知”，是全论中火候。要此火候足时，须要晓得此论是知医的渊源，从艰难中得之，不是行医的方技，以简便法取之者也。故一篇之中，创凡医之害正⑥，痛举世之昏迷，于忧谗畏讥之际，不啻三致意焉⑦。盖深惧夫邪说惑民，将来不以吾论为知之次，反借吾论为行之首，从医道中生出乡愿来⑧，以贼吾论⑨，于千百世后恣其所措，将何底止？故

预示读吾论者，亟以医征艾也^⑩。吾故曰：得仲景之《伤寒论》而读之，先须辟去叔和之序例始；敢向叔和之序例而辟之，先须读著仲景此处之自序始。按：程郊倩，名应旆，新安人也。喜读书，神悟过人。但变更仲景原文，以为注疏，未免聪明误用。而少阳、太阴等篇尤多葛藤^⑪，不可为法。若使全部中尽如此注之纯，则仲景必许为贤弟子，后学者可奉为大宗师矣。

【注释】

①此句开首，“赵刻本”和“成本”均有“论曰”两字。

②“赵刻本”和“成本”均无“汉长沙太守”等十二字。

③且东家丘之矣：诸本均同，但其义不详，有待研究。

④殫：尽。

⑤厥身已毙：底本“已”作“以”，迳改。

⑥创：作“伤”或“惩”解。此似指前者，即伤感之意。

⑦不啻：不止。

⑧乡愿：指乡里中言行不符、伪善欺世的人。引申为识见简陋、胆小无能的人。

⑨贼：害，扰乱之意。

⑩征艾：南雅堂本作“惩艾”，即惩戒，惩治。

⑪葛藤：喻纠缠不已。

凡 例

一、仲景书本于《内经》，法于伊尹^①，汉《艺文志》及皇甫谧之言可据。盖《内经》详于针灸，汤液治病始自伊尹，扁鹊、仓公因之^②。至仲景专以方药为治，而集群圣之大成。医门之仲景，即儒门之孔子也。但其文义高古，往往意在文字之外，注家不得其解，疑为王叔和之变乱。而不知叔和生于晋代，与仲景相去未远，何至原书无存耶？若仲景另有原书，叔和何能尽没，以致今日之所存者仅有叔和之编次耶？要知《平脉》、《辨脉》、《伤寒例》、《诸可与不可与》等篇，为王叔和所增，增之欲补其未详，非有意变乱也。然仲景即儒门之孔子也，为叔和者，亦游、夏不能赞一辞耳^③。兹故于其所增者削之。

一、叔和编次《伤寒论》，有功千古，增入诸篇，不书其名，王安道惜之。然自《辨太阳病脉证》至《劳复》止，皆仲景原文。其章节起止照应，王肯堂谓如神龙出没，首尾相顾，鳞甲森然。兹刻不敢增减一字，移换一节。

一、成无己注后，诸家皆有移易，若陶节庵、张景岳、程山龄辈无论矣^④。而方中行、喻嘉言、程郊倩、程扶生、魏念庭、柯韵伯皆有学问、有识见之人，而敢擅改圣经，皆由前人谓《伤寒论》非仲景原文，先入为主。遂于深奥不能解之处，不自咎其学问之浅，竟归咎于叔和编次之非。遂割章分句，挪前换后，以成一篇畅达文字。如诗家之集李集

杜，虽皆李、杜句，究竟非李、杜诗也。余愿学者从仲景原文细心体认，方知诸家之互相诋驳者，终无一当也。

一、宣圣云：信而好古。成无己注《伤寒论》，不敢稍参意见而增删移易，盖好由于信也。后辈不得仲景之旨，遂疑王叔和之误，以致增出三大纲之说，传经为热、直中为寒之论，今古南北贵贱之分，三时正冬之异，种种谬妄，皆由不信故也。惟张隐庵、张令韶二家，俱从原文注解，虽间有矫枉过正处，而阐发五运六气、阴阳交会之理，恰与仲景自序撰用《素问》、《九卷》、《阴阳大论》之旨吻合，余最佩服。今照二家分其章节，原文中衬以小注，俱以二家之说为主。而间有未甚惬意者，另于方中行、喻嘉言各家中，严其采择以补之。盖以各家于仲景原文前者后之、后者前之，字句、药品任意增减改易，既非全璧，而分条注释，精思颖悟，不无碎金，总期于经旨明畅而后已。

一、仲景《伤寒论》即《内经》所言三阴三阳各因其脏脉之理，二张会全部《内经》以为注解。余百读之后，神明与浹^⑥，几不知我即古人，古人即我。故每节总注，或注其名，或止注述字，不拘拘以形迹论也。至于各家有一得之处，必注其姓名，盖以作家苦心不容没也。

一、是书虽论伤寒，而百病皆在其中：内而脏腑，外而形身，以及气血之生始，经俞之会通，神机之出入，阴阳之变易，六气之循环，五运之生制，上下之交合，水火之相济，寒热虚实、温清补泻，无不悉备。且疾病千端，治法万变，统于六经之中，即吾道一以贯之之义。若读《灵》、《素》、《难经》，不于此求其实用，恐坠入张景岳一流，以阴阳二字说到《周易》，说到音律并及仙释，毫无下手工

夫；止以人参、地黄自数钱以及数两，为真阴、真阳之主药，贻害无所底止。急读此书，便知悔悟。

一、此书原文中衬以小注，祇求经旨明畅，绝不敢骛及高远，致学者有涉海问津之叹。唯是汉文语短味长，往往于一二虚字中寓其实理，且于无字中运其全神。余衬以小注，采各家之精华，约之于一言一字，读者最宜于此处著眼。

一、余前刻数种，采集固多，而独出己见者亦复不少。惟此刻以二张为主，又博采各家独得之言，融会大旨，而为小注，去取则有之，杜撰则无也。

一、《伤寒论》及《金匱》方出自上古及伊尹汤液，明造化之机，探阴阳之本，所有分两、煮法、服法等，差之一黍，即大相迳庭。余另有《长沙方歌括》六卷附后⑥。

一、《伤寒论》晋太医令王叔和撰次，宋臣林亿等校正，金聊掇成无己注解，此为原本。如《辨脉》、《平脉》、《序例》，前贤谓其出于叔和之手。余细绎文义，与六经篇不同。至于《诸可与不可》篇，余即以叔和之说定之。叔和云：夫以疾病至急，仓卒寻按，要者难得，故重集可与不可方治列之篇后，其为叔和所作无疑。兹余于叔和所增入者悉去之，去之所以存其真也。

【注释】

①伊尹：商代人。据《甲乙经·序》载：伊尹“撰用神农本草以为汤液”。因而有汤剂始自伊尹的传说。

②因之：因，作延续、继承解。

③游、夏：即子游、子夏。为孔子的两位学生。

④程山龄：疑系程钟龄之误。

⑤ 浹 (jiā)：湿透。这里指融合。

⑥ 《长沙方歌括》：底本及宏文阁本均作《长沙方法歌》

读 法

按：仲景《伤寒论》六经与《内经·热病论》六经，宜分别读。王叔和引《热病论》文为序例，冠于《伤寒论》之首，而论中之旨反因以晦。甚矣！著作之难也。

按：六气之本标中气不明，不可以读《伤寒论》。《内经》云：少阳之上，火气治之，中见厥阴；阳明之上，燥气治之，中见太阴；太阳之上，寒气治之，中见少阴；厥阴之上，风气治之，中见少阳；少阴之上，热气治之，中见太阳；太阴之上，湿气治之，中见阳明。所谓本也，本之下中之见也，见之下气之标也。本标不同，气应异象^①。《内经》此旨深邃难测，即王太仆所注亦不过随文敷衍，未见透彻。惟张景岳本张子和之说而发挥之，洵可谓千虑之一得也^②。（另图见第9页）

按：《至真要大论》曰：少阳、太阴从本；少阴、太阳从本从标；阳明、厥阴不从标本，从乎中也。何则？少阳、太阴从本者，以少阳本火而标阳，太阴本湿而标阴，标本同气，故当从本。然少阳、太阴亦有中气，而不言从中者，以少阳之中，厥阴木也，木火同气，木从火化矣，故不从中也。太阴之中，阳明金也，土金相生，燥从湿化矣，故不从中也。少阴、太阳从本从标者，以少阴本热而标阴，太阳本寒而标阳，标本异气，故或从本或从标，而治之有先后也。然少阴、太阳亦有中气，以少阴之中太阳水也，太阳之中少

阴火也。同于本则异于标，同于标则异于本，故皆不从中气也。至若阳明、厥阴不从标本，从乎中者，以阳明之中，太阴湿土也，亦以燥从湿化矣。厥阴之中，少阳火也，亦以木从火化矣。故阳明、厥阴不从标本，而从中气也。要之，五行之气，以木遇火则从火化，以金遇土则从湿化，总不离于水流湿火就燥、同气相求之义耳。然六气从化，未必皆为有余。知有余之为病，亦当知其不及之难化也。夫六经之气，时有盛衰，气有余则化生太过，气不及则化生不前。从其化者化之常，得其常则化生不息；逆其化者化之变，值其变则强弱为灾。如木从火化也，火盛则木从其化，此化之太过也；阳衰则木失其化，此化之不前也。燥从湿化也，湿盛则燥从其化，此化之太过也；土衰则金失其化，亦化之不前也。五行之气正对俱然，此标本生化之理所必然者。化而过者宜抑，化而不及者不宜培耶？此说本之张景岳，诚觉颖悟，但彼时未得明师友以导之，致终身受高明之过，可惜也夫！

按：程郊倩云：经，犹言界也，经界既正，则彼此辄可分疆；经，犹言常也，经常既定，则徙更辄可穷变。六经署而表里分，阴阳划矣。凡虚实寒温之来虽不一其病，务使经署分明，则统辖在我，不难从经气浅而浅之，深而深之；亦不难从经气浅而深之，深而浅之可也。

按：六经之为病，仲景各有提纲。太阳以脉浮、头痛、项强、恶寒八字提纲；阳明以胃家实三字提纲；少阳以口苦、咽干、目眩六字提纲；太阴以腹满而吐、食不下、自利益甚、时腹自痛、若下之必胸下结硬二十三字提纲；少阴以脉微细、但欲寐六字提纲；厥阴以消渴、气上撞心、心中疼热、饥而不欲食、食则吐蛔、下之利不止二十四字提纲。以